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18-15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告,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下午2:3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召开。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5月25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5月24日至5月25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24日下午15:00至5月25日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只股票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主持人:公司独立董事李罗力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人,代表股东1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113,433,5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3.03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为2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9,8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合计3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713,463,3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93.6112%,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9,8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014%。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通过《关于公司安徽省区的九家子公司拟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分别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713,46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五家全资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713,46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8%;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18-034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7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1日、2017年11月9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本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2018年5月25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400万元进行理财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最高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蕴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1天(期限结构型)	定期存款	2,400	121	2018年6月20日	2018年6月20日	4.1%	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主要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最高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90	2017年12月21日	2018年3月21日	2.7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
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600	182	2017年12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	2.80%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6,000	30	2018年4月10日	2018年5月10日	3.4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全部赎回
理财产品-现金管理计划	开放式保本保收益型	6,000	32	2018年6月11日	2018年6月11日	3.30%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相关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及说明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2018-052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科物业为物业香港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业务发展需要,万科物业服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香港”)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以下简称“借款方”)申请总额为港币1,200万元的银行贷款(以下简称“有关贷款”),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科企业”),持有物业香港100%的股份。万科物业将其在保证金专户中的资金人民币1,060万元为有关贷款提供担保并质押担保。

万科物业服务董事会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有关担保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科物业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8月28日

注册地址:香港

注册资本:港币壹亿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服务与咨询

股权结构:由本公司间接非全资控股

截至2018年3月31日,物业香港资产总额为港币744,325.71元,负债总额为港币0元,净资产为港币744,325.71元,营业收入为港币0元。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

被担保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万科物业为香港有关贷款提供担保,有助于增强物业香港的生产经营能力,拓展香港物业服务市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物业香港为万科物业全资子公司,有能力向借款方偿付有关贷款。

有关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1.63亿元,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率为15.2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183.04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59亿元。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A、万科H代 公告编号:2018-053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70亿美元中期票据计划发行于2023年到期的6.5亿美元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为满足发展需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万利地(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方”)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贷款人”)申请总额为70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计划,并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人”)申请总额为70亿美元的中期票据计划。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四、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五、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六、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七、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十、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十一、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十二、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